北大日刊

The University Daily

第二四六七號

今日出版一張

地址 北京景山東街北京大學第二院

報費 每份銅元二枚每月自取一角五分派送一角七分外省三角（郵費在內）報費先付郵票不收

廣告費 用五號字七日以內每字八厘一月以內五厘長期面訂五十字起碼封面加倍

（本日要目）

△本校布告

△北大民校啓事

△趙廷炳先生致陳代校長函（續）

本校布告

◉國立北京大學布告

查本屆考取本科一年級新生及預科畢業升入本科各生照章須填具保證書及入學願書茲定於本月九日起至二十日止凡上開各生務各邀同保證人一人（保證人以父兄爲適當如無父兄在平者或僑各機關職員或三等以上舖捐之商號亦可）親到註冊部按式填具以便入學受課再舊生註冊日期自十月十三日起至十一月十日止逾期無論有無特別情形概不通融切勿延誤爲幸此布

◉國立北京大學布告

茲定於本月十三日至十五日徵收本學期學宿等費屆時各生務須照數繳清以便註冊上課此布

十九年十月八日

計開

本科學費　十五元

預科學費　十二元

宿費　十二元

電燈費　三元（不寄宿者不收）

儀器保證金　高級三元　初級二元（無實習功課者不收）

體育費　一元

◉教務處布告

本校本預科舊生在上學年六月舉行學年試驗時有因故未曾與考或曾與考而有不及格之科目者均須補考茲定于十月二十七日起舉行補考凡此次補考不到者以後無論有何理由概不得再請補考此布

十月八日

◉教務處布告

茲經本月七日第十六次教務會議議決本預科於本月十五日起一律上課此布

十月七日

◉教務處布告

茲將本月七日第十六次教務會議議決案公布如左

一，上課日期

議決：十月十五日開始上課

二，舊生註冊截止日期

議決：十月十三日起至十一月十日止

三，新生註冊截止日期

議決：十月九日起至二十日止

四，預科休學逾期學生不得復學准給修學證書俾便轉學

五，本科第二外國語問題

(1)本科第二外國語一律改爲必修科

(2)依照學生程度分班不得中途改選

(3)以聘任教授担任爲原則遇必要時得請講師

(4)教案教法等事交外國語委員會商議執行

六，甲乙部各系畢業後轉入他部各系辦法

議決：須考試各該部主要科目及格後始准轉入但甲部各系畢業生轉入教育哲學心理三系者得免試

七，各系各種選修科目不得以之代替第一外國語

八，由開課一星期後即開始查堂

十月七日

◉註冊部佈告

畢業生陳瓚惪劉重慶函請轉入國文系肄業，應照准，均入國一；並照章填具願書及保證書。

修業期滿生崔銘珙函請轉入教育系肄業，應照准，入教一。

修業期滿生盧而敬函請轉入心理系肄業，應照准，入心一。

修業期滿生顧紹昌函請轉入經濟系肄業，應照准，入經一。

王玉鑾函請復學，應照准，入哲三。

王汝森函請復學，應照准；但須補考教育系二年級功課及格後，方得入三年級。

朱松生函請復學，應照准，仍入國二。

符綬璽函請復學，應照准，入化二。

周家麒函請轉入史學系肄業，應照准，入史一。

王俊奎函請復學，應照准，入數一。

乙預二年期滿准升學生崔承訓函請轉入物理系肄業，照章須俟受轉系試驗後，再行核辦。

薛培貞函請復學，應照准，升入教一；並照章填具願書及保證書。

鄒尌松函請復學，應照准，升入國一；並照章填具願書及保證書。

蔡爾函請復學，應照准，仍入甲預二。

段唐傑函請復學，應照准，仍入乙預二。

王肯堂用英魁函請復學，應照准，均仍入乙預一。

十九年十月九日

公告

◉民衆夜校第一次教職員聯席大會

時間　九月十一日　地址　民校會議室

出席者　朱批蘭　唐寶國　胡毓璘　蔣日庠　賈壽珍　張善仁　黎炎光　石振鼎　白傑　葉祖灝　狄偉　孫天民

主席　趙隆沔　賈馨珍　記錄　張書仁

討論事項及議決案：

1，通過簡章（詳後）

2，追認監察委員之各常委

民衆夜校簡章

●北大附設民衆夜校簡章

（一）名稱　本校定名爲北大附設民衆夜校

（二）宗旨　本校以增進民衆知識傳能服務社會爲宗旨

（三）校址　本校附設於景山東街北京大學第二院

（四）組織

（甲）本校得聘請指導員若干人由校務會議議決聘請之

（乙）本校教職員由北大學生担任但於必要時得延請校外熱心民衆教育者担任之

（丙）本校設校務教務訓育事務四股每年與暑假前兩星期由教職員聯席大會產生之

a，校務股　設正副主任各一人辦理全校校務事宜

b，教務股　設正副主任各一人辦理全校教務事宜

c，訓育股　設正副主任各一人辦理全校訓育事宜

d，事務股　設正副主任各一人辦理全校會計庶務事宜

以上各股辦事細則另定之

（五）會議　本校設教職員聯席大會校務會議教務會議訓育會議事務會議級務會議監察委員會七種會議

a，教職員聯席大會　爲本校最高機關每學期舉行常會兩次於開學放假前兩星期由校務股召集之

b，校務會議　由本校各股主任組織之教職員聯席大會閉幕時本會爲最高機關每兩星期開常會一次由校務主任召集之

c，教務會議　由教務主任各級級任及圖書館主任組織之每月開常會一次由教務主任召集之

d，訓育會議　由訓育主任及訓育委員組織之訓育委員由訓育主任聘請之每月開常會一次由訓育主任召集之

e，事務會議　由事務主任及事務委員組織之事務委員由事務主任聘請每月開常會一次由事務主任召集之

f，級務會議　由各級主任及該級全體教員組織之每月開常會一次由該級主任召集之

（以上六種會議遇必要得由各該主任召集臨時會議）

g，監察委員會　由全體教員組織之（職員兼教員者不在其列）監察本校職員不稱職行爲及一切措置失當之設施得提起彈劾對于校務會議有疑意時得隨時提出質問。

（六）編制　男女同校暫設小學師範二部遇必要時得設中學成人等班

（七）課程　本校爲授課便利起見分必修選修二科

A，必修科

a，初級小學　國語　常識　自然　算術　唱歌

b，高級小學　國語　算術　歷史　地理　自然　珠算　唱歌　黨義

c，師範班　教育學兒童心理教育心理教學法管理法教育測驗及統計小學教育鄉村教育教學實習遊戲專論音樂常識國語算學歷史地理珠算黨義

（中學成人職業等班課程于設立時再爲規定）

B，選修科

音樂跳舞手工圖畫體育

（八）修業年限　小學採四二制師範班二年畢業（中學成人職業等班畢業年限於設立時再爲規定）

（九）授課時間　每晚七時至十時共授三小時課但選修科得於星期日授之

（十）假期　暑假寒假紀念日臨時酌定

（十一）考試　分學期學年及臨時考試三種學年考試於暑期前舉行之學期考試在寒暑前舉行之

（十二）證書　修業期滿考查成績及格者得發給畢業證書或證行書

（十三）招生　本校每年招新生一次於秋季始業時舉行之但有空額時得招考插班生

（十四）學生待遇　學費免收但入學時須繳保證金中途退學概不退還書籍及一切文具由本校供給概不收費但師範中學等班書籍自備

（十五）經費　1．市政府之津貼　2．北京大學每月之津貼　3．募捐

（十六）職員任期　一年爲限，但得連選任中途離職者由校務會議另聘

（十七）職員報告書　每屆職員任滿時均須作報告書申明任內事務之概況以便借鑑而利宜傳

（十八）職教員獎章　凡在本校繼續服務滿一年以上者畢業時得由本校呈請北大當局發給獎狀及獎章

（十九）附則

A，本簡章如有不適宜處經職教員三分之一以上之提議由教職員聯席大會通過修正之

B，本簡章自公佈之日施行

●民校校務處通告

啓者此次公佈簡章內第四組織項內（甲）及（十七）職員報告書（十八）教職員獎章三處係由第還八次校務會議所添加如諸位教員有異議者祈通告校務處以定取舍如無異議即作定案此致

民衆諸位教員先生　十月十日

●張頤啓事

鄙人定於本月十三十四兩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五時在第二院（地點臨時在註冊部一詢便知）指導選課。凡哲學系同學選課時，務先就商鄙人然後選定。以免將來審核選課單時。多所更改；或爲時已晚，不便改選；致受損失。是爲至要。……

十九年十月九日

●張頤啓事

上學年選修鄙人所授功課諸同學，尚有數人，平時文卷迄未繳齊。希於日內補繳完畢，以便早日彙報成績。是爲至要。

十九年十月九日

●余尊三啓事

第五十二號北大學生徽章我已失遺除呈請學校當局補發外特此聲明作廢

十月九日

函電

●學生會致教育部電

南京教育部鈞鑒報載國府准蔡公辭北大校長職全校無任惶駭北大之有今日皆蔡公一手造成今後發展亦惟蔡公是賴懇速轉呈請國府收回成命並代催蔡公速即蒞校主持免滋紛擾爲禱北京大學學生會叩虞

●學生會致蔡校長電

上海極司非爾路四十九號蔡孑民校長鈞鑒客歲復校成功全校師生迎公北來當蒙允於九月後返校渴望正殷忽聞國府准公辭北大校長職迭聯之餘無任惶駭北大得公十餘年之慘淡經營始有今日此後發展亦惟公是賴除已另電教部請其轉呈國府收回成命外並懇公本歷來愛護北大之忱速即命駕蒞校主持爲禱北京大學學生會叩虞

通訊

●本校畢業生前預科講師趙廷炳先生致陳代校長函（續）

四，檀香山之一瞥　當我們於未到檀島之前二日，曾拍一無綫電至檀島中華學生聯合會，告以同人之行踪，故廿八日晨船抵該島，即有中國男女學生十隊人在埠歡迎，幷備有汽車十餘輛，由歡迎者自開汽車，引導我們到各處遊覽，但見道傍花草樹木，幽雅宜人，風景之佳，愧無生花之筆，以描寫其萬一，該島向稱爲太平洋之世外桃源，今得身歷其境，益信名不虛傳，繼又風馳於山腰叢林之中迂迴曲折，漸達山巔，全島在目，回憶我浙西湖，雖擅山水之勝，而登高必須徒步，窄路盡是崎嶇，有天然之美，而無科學之助，西子未免遜色矣，旋參觀夏威夷波蘿蜜廠，由該島大宗出產之波蘿蜜，經剝皮切片，裝罐，蜜封等手續，無不籍機器之力而爲之，廠中工人有四千餘人（以華僑居多數），（未完）